

#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合作收单商户入网及引流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YGJ-ZCFW-2414)

项目所在地区：吉林省

## 一、招标条件

本兴业银行长春分行合作收单商户入网及引流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600 万元，招标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兴业银行长春分行合作收单商户入网及引流服务采购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合作收单商户入网及引流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21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7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领购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 12 号虹湾国际 A 座 15 层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4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 12 号虹湾国际 A 座 15 层开标室

##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合作收单商户入网及引流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 12 号虹湾国际 A 座 15 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4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010424809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YGJ-ZCFW-2414；

项目名称：兴业银行长春分行合作收单商户入网及引流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需求：选择3家合作收单机构，为兴业银行长春分行开展合作收单业务（具体详见服务需求）；

采购预算：600万元（含税）

最高投标限价：合作收单商户入网服务费综合费率不超过0.28%。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服务标准：优质服务。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2、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取得中国人民银行《支付业务许可证》，业务类型包括银行卡收单，业务覆盖分行所辖区域。
- 3、财务要求：近年（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有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不足三年的投标单位，提供自成立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之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如公司为2022年12月31日以后成立的公司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的承诺书）；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0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投标单位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5、信誉要求：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 6、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3月21日至2024年03月27日,每天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正常休息)持以下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到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12号虹湾国际A座15层获取招标文件:

- (1) 营业执照;
- (2) 《支付业务许可证》;
- (3) 法定代表人获取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 (4) 授权委托人获取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售价:1000元/套,过期不售,售后不退。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4月1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2、开标时间:2024年04月1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3、递交投标文件地点: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12号虹湾国际A座15层开标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3、有效投标人不足五家时,采购人另行组织招标。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地址:长春市解放大路与大经路交汇处恒兴国际城1号楼

联系人:蓝女士

电话:0431-89861067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中峪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12号虹湾国际A座15层

项目联系人:刘禹晗



联系电话：15981130309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地 址：长春市解放大路与大经路交汇处恒兴国际城 1 号楼

联 系 人：蓝女士

电 话：0431-8986106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峪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 12 号虹湾国际 A 座 15 层

联 系 人：刘诗杭

电 话：15981130309

电子邮件：116242778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